

## 【認識暴力行為】

### 《造成攻擊性行為的因素》：

1. 攻擊性行為的主要因素是病人缺乏控制力，如無法選擇日常活動，或無能力溝通，都會造成攻擊性行為。
2. 認知障礙的病人，往往因精神混亂(如:幻覺、懷疑心重…等)，造成攻擊性行為。
3. 其他因素
  - (1)生理上的改變:如疼痛、發燒等。
  - (2)感覺過度負擔，如:環境太吵雜、太多人在同一環境中。
  - (3)因照顧者不耐煩，壓力、不安所產生的反應。
  - (4)日常生活做太大的改變。
  - (5)一次被詢問多個問題…等。
  - (6)與他人爭辯所產生的反應…等，都可能是造成攻擊性行為之因素。

### 《暴力先兆》：

病人會顯得激動不安、敏感易怒、踱步、言語威脅、握拳、目露兇光、身體僵硬、反覆抱怨、爭辯、走來走去、用力甩門、踢家具。

### 《暴力先兆發生時的處理方法》：

- (1)減少環境刺激:如光線柔和、人少、音量少的環境。
- (2)將環境中所有的危險物品移開，如:刀、繩子、鹽酸、農藥等。
- (3)傾聽，讓病人將心中的想法及不舒服說出，或者轉移正在高漲的情緒，使發洩到無害的環境，如打枕頭、棉被、沙袋；伏地挺身…等。
- (4)家人無法處理時，應盡快請求醫療機構協助，避免與病患衝突。

### 《注意事項》：

- (1)一般日常生活應盡量規律，避免有太多改變出現，而且應讓病人有規律的運動，因規律運動可幫助病人減輕壓力。
- (2)遵照醫師的指示服藥，勿自行調藥。
- (3)照顧者應盡量避免在聲音或行動上表現生氣或不耐煩，且盡量以正面、接納的態度來表達，盡量去了解病人所擔心、害怕的事，

不要否定或譏笑他所說的，不要與他爭辯，接受他，陪伴他，防止他做出自傷、傷人的行為。

- (4) 觀察病人在何種情況下，易有生氣或攻擊性行為發生，應嘗試辨認早期徵象，可避免行為的發生。
- (5) 照顧者不要認為病人是衝著自己而來，實際上是病人誤解了情況，或對自己的無能感到憤怒。
- (6) 當激動的情緒減弱時，鼓勵病患探索引發攻擊性行為的原因。
- (7) 病患應學習控制自己的情緒，用言語表達自我需求和看法，倘若無法自我控制可經由他人的幫助來減弱焦躁不安的情緒。